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 15: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冰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延期复牌的议案》

2018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印纪传媒，证券代码：002143）自 2018 年 2 月 23 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就收购镜尚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镜尚传媒”）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将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情况较为复杂，标的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相对较新，经营性资产分布较广，相关的法律、商业、财务尽职调查及相关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按原计划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延期复牌的申请。

特此公告。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